中关村科技园区管理委员会2020年度市级部门决算信息

目    录

第一部分 2020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十、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十一、政府采购情况表

十二、政府购买服务支出情况表

第二部分 2020年度部门决算说明

第三部分 2020年度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2020年度部门绩效评价情况

第一部分 2020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报表详见附件1。

第二部分 2020年度部门决算说明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机构设置、职责

1.主要职能

中关村科技园区管理委员会(简称中关村管委会)是负责对中关村科技园区(包括海淀园、昌平园、顺义园、大兴-亦庄园、房山园、通州园、东城园、西城园、朝阳园、丰台园、石景山园、门头沟园、平谷园、怀柔园、密云园、延庆园，以下简称园区)发展建设进行综合指导的市政府派出机构。主要职责包括:

（1）贯彻落实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政策，研究拟订园区的发展战略和规划，参与组织编制园区有关空间规划，组织研究园区相关改革方案，促进可持续发展。

（2）研究制定园区发展和管理的相关政策，起草相关地方性法规草案、政府规章草案。

（3）协调整合各类创新资源，开展园区创新创业、高新技术研发及其成果产业化、科技金融、人才资源、中介组织、知识产权保护等方面的促进和服务工作。

（4）负责管理市财政拨付的园区发展专项资金，并协助有关部门监督专项资金的使用。

（5）根据市政府授权，对北京中关村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市级财政投入资金履行出资职责，依法对其国有资产进行监督管理，并加强业务指导。

（6）统筹产业空间布局，对各分园整体发展规划、空间规划、产业布局、项目准入标准等重要业务实行统一领导。

（7）承担示范区领导小组的具体工作，负责园区内各类协会组织的联系工作。

（8）开展园区国际交流与合作，提升园区国际化发展水平。

（9）承担园区外事、宣传、联络等工作。

（10）承办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2.机构情况

中关村管委会内设15个处室和机关党委，分别是办公室、产业发展促进处、自主创新能力建设处、规划建设协调处、科技金融处、人才资源处、创业服务处、军民融合创新工作处、经济分析处、国际交流合作处、研究室（法制处）、宣传处、资产监管和审计处、财务处、人事处、机关党委。

中关村管委会下属三个纳入规范管理的事业单位，分别是中关村高科技产业促进中心、中关村政府采购促进中心、中关村人才特区建设促进中心。

（二）人员构成情况

行政编制96人，实有人数93人；事业编制75人，实有人数70人。其中：

中关村科技园区管理委员会本级行政编制96人，2020年末实有人数93人，另有驻委纪检监察组7人；离退休人员24人，其中：离休0人，退休24人。

中关村高科技产业促进中心编制40人，2020年末实有人数38人；离退休人员3人，其中：离休0人，退休3人。

中关村政府采购促进中心编制15人，2020年末实有人数15人。

中关村人才特区建设促进中心编制20人，2020年末实有人数17人。

二、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年度收、支总计191453.34万元，比上年减少45767.97万元，下降19.29%。

（一）收入决算说明

2020年度本年收入合计189675.71万元，比上年减少43853.29万元，下降18.78%，其中：财政拨款收入189675.71万元，占收入合计的100%；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占收入合计的0%；事业收入0万元，占收入合计的0%；经营收入0万元，占收入合计的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占收入合计的0%；其他收入0万元，占收入合计的0%。

（二）支出决算说明

2020年度本年支出合计190662.82万元，比上年减少44116.59万元，下降18.79%，其中：基本支出5865.24万元，占支出合计的3.08%；项目支出184797.59万元，占支出合计的96.92%;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占支出合计的0%；经营支出0万元，占支出合计的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占支出合计的0%。

三、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190413.35万元，比上年减少46505.56万元，下降19.63%。主要原因：本年度有4项疫情政策相关资金作为转移支付项目，由各区级财政单位支出，本部门资金相应减少。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76559.18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按大类）：一般公共服务支出4565.08万元，占本年财政拨款支出2.59%；教育支出3.78万元，占本年财政拨款支出0.002%；科学技术支出171669.08万元，占本年财政拨款支出97.2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45万元，占本年财政拨款支出0.0008%；商业服务业等支出319.80万元，占本年财政拨款支出0.18%。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2020年度决算4565.08万元，比2020年年初预算增加96.26万元，增长2.15%。其中：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下同）2020年度决算4507.61万元，比2020年年初预算增加38.79万元，增长0.87%。主要原因：人员职级调整及社保基数调整等原因增加人员经费预算。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020年度决算57.47万元，比2020年年初预算增加57.47万元。主要原因：年中追加特项[2019]4号项目经费。

2、“教育支出”(类)2020年度决算3.78万元，比2020年年初预算减少17.22万元，下降82%。其中：

“进修及培训”（款）2020年度决算3.78万元，比2020年年初预算减少17.22万元，下降82%。主要原因：受疫情影响，本年度部分培训未开展。

3、“科学技术支出”(类)2020年度决算171669.08万元，比2020年年初预算增加30201.81万元，增长21.35%。其中：

“应用研究”（款）2020年度决算404.20万元，与2020年年初预算持平。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款）2020年度决算171264.88万元，比2020年年初预算增加30201.81万元，增长21.41%。主要原因：年中追加2020年度高精尖成果产业化和协同创新平台支持资金、中关村硬科技孵化器支持资金、中关村高端领军人才聚集工程支持资金等项目经费。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2020年度决算1.45万元，比2020年年初预算减少0.55万元，下降27.50%。其中：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2020年度决算1.45万元，比2020年年初预算减少0.55万元，下降27.50%。主要原因：本年度离退休人员公用经费支出有所减少。

5、“商业服务业等支出”(类)2020年度决算319.80万元，比2020年年初预算增加319.80万元。其中：

“商业流通事务”（款）2020年度决算319.80万元，比2020年年初预算增加319.80万元。主要原因：年中追加拨付以前年度股权代持费用。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此项支出。

六、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情况

2020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总计13091.25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总计13091.25万元。

七、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年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基本支出5491.92万元，使用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安排基本支出0万元，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基本支出0万元，其中：（1）工资福利支出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等支出；（2）商品和服务支出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其他商品和服务等支出；（3）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包括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救济费、医疗费补助、助学金、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等支出;（4）其他资本性支出包括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等。

第三部分 2020年度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决算情况

“三公”经费包括本部门所属1个行政单位，其他单位无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2020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决算数13.53万元，比2020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年初预算134.26万元减少120.73万元。其中：

1.因公出国（境）费用。2020年决算数0.79万元，比2020年年初预算数103.50万元减少102.71万元。主要原因：本年受疫情影响，大部分因公出国业务未开展；2020年因公出国（境）费用主要用于参加中关村科技租赁股份有限公司上市挂牌仪式、市值管理讨论会活动等方面，2020年组织因公出国（境）团组1个、1人次，人均因公出国（境）费用0.79万元。

2.公务接待费。2020年决算数0万元，比2020年年初预算数1.50万元减少1.50万元。主要原因：本年度无公务接待事项。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2020年决算数12.74万元，比2020年年初预算数29.26万元减少16.52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2020年决算数0万元，与2020年年初预算数持平。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2020年决算数12.74万元，比2020年年初预算数29.26万元减少16.52万元，主要原因：本年度受疫情影响，减少了非必要的公务出行，公务用车使用减少。2020年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中，公务用车加油4万元，公务用车维修5.73万元，公务用车保险2.47万元，公务用车其他支出0.55万元。2020年公务用车保有量11辆，车均运行维护费1.16万元。

二、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0年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合计386.29万元，比上年增加23.13万元，增加原因：1、本年度全力做好工作人员疫情防控工作以及下沉基层参与防疫工作，增加了购买防疫物资的支出；2、增加了挂职干部住宿费支出。

三、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0年政府采购支出总额10130.45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36.09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10094.36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8668.22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85.57%，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3615.08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35.69%。

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2020年车辆11台，234.65万元；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12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0台（套）。

五、政府购买服务支出说明

2020年政府购买服务决算12814.07万元。

六、专业名词解释

1.“三公”经费：是指单位通过财政拨款资金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2.机关运行经费：是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3.政府采购：指各级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和团体组织，使用财政性资金采购依法制定的集中目录以内的或者采购限额标准以上的货物、工程和服务的行为。

4.政府购买服务：是指各级国家机关将属于自身职责范围且适合通过市场化方式提供的服务事项，按照政府采购方式和程序，交由符合条件的服务供应商承担，并根据服务数量和质量等因素向其支付费用的行为。

5.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

6.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7.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第四部分  2020年度部门绩效评价情况

一、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中关村科技园区管理委员会对2020年度部门项目支出实施绩效评价，评价项目59个，占部门项目总数的80.82%，涉及金额169,710.81万元。本次评价54个项目评价结果为优; 4个项目评价结果为良；1个项目评价结果为中。

二、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一）基本情况

1.项目概况

（1）项目立项背景

中关村开放实验室是2006年中关村管委会联合市发展改革委、市科委和市财政局，为推动北京科技资源开放共享，深化产学研合作，提升企业自主创新能力，而共同实施的一项科技服务工程。截至2020年，已先后进行11批挂牌，挂牌实验室数量达到 243家。中关村开放实验室的创新资源和人才资源是我市高精尖产业发展的优势之一，但由于“科技成果转化”是世界公认的难题，开放实验室大量的科研成果不能顺利转化为生产力，不能直接服务经济社会发展和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求。实验室科研人员不了解市场需求，研发不能与市场现实需求进行有效衔接，导致科技成果转化和产业化整体效能偏低。

新形势、新经济、新业态发展对开放实验室建设提出更高更新的要求，同时中关村高质量创新发展，也需要开放实验室在技术创新和产业孵化方面发挥策源地和创新支撑作用。为贯彻落实《中关村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创新引领高质量发展行动计划(2018-2022年)》，深入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进一步提升开放实验室在推动科技成果转化和产学研协同创新等方面的作用，中关村管委会在前期调研的基础上，结合科技抗击疫情产学研协同创新的宝贵经验，根据《中关村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提升创新能力优化创新环境支持资金管理办法》要求，创新中关村开放实验室项目资金使用方式，依托国家重大专项资金支持的科研项目取得的基础研究成果，支持开放实验室的科研成果进行路演，寻求企业作为合作伙伴，联合开展科技成果商业化产业化的概念验证。围绕开放实验室在成果转化、产学研协同创新等方面的服务成效及项目需求给予一定资金支持。该项目为研发单位、企业、投资者、技术团队搭建沟通交流平台，提升成果转化效率。

（2）项目主要内容

支持中关村开放实验室围绕重点产业开展成果转化、技术推广、技术研发、人才培养、国际化合作等活动，并给予资金支持。

（3）项目资金情况

“2020年中关村开放实验室支持资金”项目预算金额2000万元，用于支持开放实验室与企业开展深入合作，人才交流，推动产学研协同创新，探索成果转化新模式、新方式，支持一批概念验证项目，参与市场需求对接、技术推介、交流展示等活动。资金到位率100%。

2.绩效目标

项目年度目标。中关村开放实验室围绕重点产业开展成果转化、技术推广、技术研发、人才培养、国际合作交流等活动，进一步提升中关村示范区产学研合作协同创新水平和科技成果转化能力。支持中关村开放实验室围绕中关村示范区重点产业领域以及行业发展需求，挖掘一批概念验证转化项目。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1.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1）评价目的

通过对“2020年中关村开放实验室支持资金”项目的绩效评价，全面、客观反映项目的工作成效，对预算管理执行过程中存在的不足提出合理化建议，强化支出责任，使预算管理更加科学、完善，进而规范资金的使用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益和效率。

（2） 绩效评价实施范围

按照“预算编制有目标、预算执行有监控、预算完成有评价、评价结果有反馈、反馈结果有应用”的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机制要求，中关村管委会选取2020年度 1个重点项目开展项目绩效评价。

2.绩效评价原则、指标体系（附表说明）、评价方法

（1）评价原则

本次绩效评价工作遵循“科学规范、公正公开、分级分类、绩效相关”的原则，依据北京市财政局绩效考评工作相关规定进行，本着突出绩效、兼顾决策和管理的原则。

（2）指标体系

依据《北京市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结合“2020年中关村开放实验室支持资金”项目预算的特点及资金使用的具体情况，以资金使用结果为导向，设定了本次评价指标内容和权重，重点对项目决策、过程、产出、效益进行综合评价。根据项目实际特点，实施期间的评价更注重决策、过程和产出，其中: 项目决策权重占20%，项目管理权重占20%，项目产出权重占40%，项目效益权重占20%。

（3）评价方法

本次评价工作结合实际需要，采取查阅资料、电话咨询等方式，对项目进行全面细致的了解。通过对项目的社会效益、经济效益及可持续性的比较和分析，考核项目的支出效益效果，对项目进行综合评价。

3.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1）绩效评价组织管理

项目单位落实预算管理主体责任，切实加强组织领导，明确任务分工，将绩效评价工作落到实处，并设置专人负责该工作。

（2）绩效评价工作形式

全面提升预算绩效管理水平，加快建成“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的预算绩效管理体系，确保绩效评价工作的科学、严谨、公开、透明，聘请第三方中介机构负责评价工作的具体实施，制定评价工作实施方案，确定评价工作程序，并向被评价部门和相关负责人说明具体评价工作程序。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对“2020年中关村开放实验室支持资金”项目进行评价打分，项目绩效评价综合得分“80.80”分，绩效等级为“良”。

评价结论：该项目绩效目标设置基本科学合理、决策依据比较充分、组织机构健全、职责分工比较明确、财政资金拨付较及时，总体绩效目标基本达到预期目标。但项目绩效管理的理念有待进一步提升，个别项目绩效完成值与年度指标值有所偏差，项目过程管理有待进一步精细化。

[](http://192.141.16.2:8080/jcms/jcms_files/jcms1/web4/site/picture/0/d1041e269e1e4c75bc65d67bf28babb7.jpg)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本次绩效评价遵循“客观、公正、科学、规范”的原则，采用定性和定量相结合的方法，从项目决策、过程、产出、效益4个方面对该项目开展绩效评价。

1.项目决策情况

为进一步提升开放实验室在推动科技成果转化和产学研协同创新等方面的作用，支持中关村开放实验室创新升级发展，通过财政资金支持开放实验室与企业开展深入合作，加强人才交流，推动产学研协同创新，探索成果转化新模式、新方式，挖掘一批概念验证转化项目，提升科技成果转化效率，积极参与需求对接、技术推介、交流展示等活动。项目总体绩效目标较为明确。加快科技成果市场化、产业化发展步伐，符合《中关村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发展规划纲要（2011-2020）》总体要求。

2.项目管理情况

中关村管委会产业处围绕人工智能、集成电路、5G、智能装备等中关村重点产业领域，面向中关村开放实验室启动首批概念验证项目征集工作，共有51家实验室申报了105个概念验证项目。通过资格审查，有50家实验室104个项目通过审查。对项目数量较为集中的智能装备、人工智能、集成电路、虚拟现实领域的79个项目进行了专家评审，48个技术领先、市场前景好的项目通过评审，最终47个项目进入市场合作路演环节，经过路演，32个项目获得企业联合研发和投资意向，2个项目通过专家直荐，共有34个项目拟予以立项支持。并聘请专家及第三方会计师事务所对34个项目进行立项和预算评审，最终审定金额7134万元，经中关村管委会2020年第24次主任专题会审议，对24个项目予以支持，支持资金共计2000万元，其余10个项目，纳入2021年资金预算予以支持。项目组织管理程序总体规范，通过公开发布通知、企业申报、受托机构初审、专家评审、预算评审、主任专题会审议、结果公示、资金拨付等各项流程完成资金支持工作。

3.项目产出情况

数量指标：2020年给予19家开放实验室24个概念验证项目资金支持。依据《中关村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提升创新能力 优化创新环境支持资金管理办法》（中科园发〔2019〕21号）第二十一条第二款变更了支持方向，在预算总额不变前提下，由年初设定支持40家开放实验室减少至19家。

质量指标：本次征集的105个项目中，有89个项目前期获得过国家级研发专项支持，所获支持资金超过10亿元；所有项目共发表论文1120篇，平均每个项目11篇；出版专著40个，获得软著69个，拥有专利471项，成果水平整体较高。通过评审和市场路演，支持了34个项目，带动了21个实验室总规模2.96亿元的市级以上重大研发专项成果在京转化。

进度指标：2000万元财政资金2020年12月底前足额拨付。

成本指标：支持标准由原先每家不超过50万元/年，调整为依据概念验证项目审定总投资额50%的比例，对实验室给予资金支持，其中每个概念验证项目最高支持金额不超100万元、实验室每年累计支持金额不超过200万元，根据2020年经费预算情况，当年对24个概念验证项目予以支持，支持资金共计2000万元。偏差原因：为响应中央及北京市关于加大科技成果转化工作要求，围绕产业发展和企业需求，2020年提出开放实验室创新发展的新思路，通过支持中关村开放实验室开展概念验证项目，加快中关村开放实验室产学研合作协同创新水平及科技成果转化能力，补齐企业硬科技方面技术研发短板。故调整开放实验室支持标准，履行委内各项审批程序。

4.项目效益情况

首批概念验证项目响应国家“以企业为主体”的科技成果转化模式的号召，是中关村开放实验室由原先为企业服务的奖励，到支持“从0到1”科技成果转化模式的创新改革探索，通过市场合作路演方式，让企业早期介入，并联合实验室共同制定概念验证项目实施方案，使项目成果更加符合市场需求，同时将企业合作研发及先期投资作为财政资金支持的前置条件，降低财政资金使用风险。首批34个项目共有32个项目获得企业合作研发或投资意向，截至目前已有10个项目获得企业投资，已实际直接带动企业配套资金1465万元，带动总规模2.96亿元的市级以上重大研发专项成果在京转化。

通过支持开放实验室与中关村企业联合开展科技成果转化和商业化的概念验证，进一步盘活了科技资源，探索了科技成果转化的市场化路径，有力提升了企业的创新水平和能力。例如，达成华航唯实高科技公司与北大多智能体协同理论和技术实验室“多AGV智能体协同定位和追踪技术”、北工大先进制造技术实验室“基于数字孪生的离散制造过程资源调度与监控系统”等3个项目合作意向，补齐企业硬科技方面技术短板，提高了企业的竞争力，有望催生新的经济增长点。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1.主要经验及做法

（1）面向新兴领域增补高水平实验室。聚焦人工智能、集成电路、机器人等硬科技领域，提高中关村开放实验室准入标准。以清华大学、北京大学、北京航空航天大学、北京理工大学、中科院等高校院所牵头组建的国家级、省部级重点实验室、工程研究中心等为重点，新纳入一批研发水平高、掌握有丰富科技创新成果的中关村开放实验室。

（2）征集一批高水平的概念验证项目。2020年共收到51家开放实验室的105个概念验证项目。

（3）建立市场导向的项目评审方式。采用“专家评审+市场合作路演”相结合的评审方式，以产业链上下游核心企业为评审主体，组织概念验证项目开展市场合作路演，全力培育产业链与创新链有效衔接、融通发展的新模式，打通基础研究、应用研究和产业双向链接的快车道，推动科技成果在京转化落地。

2.存在的主要问题

（1）决策程序规范性有待提高。项目调整变化，应报请市财政局批复认可。

（2）项目支持论证依据有待完善。支持数量、支持标准发生变化，变更后资金支持的合理性应经专家论证分析。

（3）实际2020年给予19家开放实验室24个概念验证项目资金支持，绩效目标完成率为47.5%，未达到年初既定目标。由于支持方向的调整，导致支持数量缩减。

（4）专项概念验证项目与成果匹配度，符合市场化需求，具有一定投融资价值体现，但具体成效还有待项目全部完成后得到验证。

3.原因分析

2020年中关村管委会探索中关村开放实验室转型升级，探索以企业为主体的技术要素配置和科技成果转化模式，依据《中关村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提升创新能力 优化创新环境支持资金管理办法》（中科园发〔2019〕21号）第二十一条第二款，支持中关村开放实验室开展概念验证项目，全力培育产业链与创新链有效衔接、融通发展的新模式，打通基础研究、应用研究和产业双向链接的快车道，推动科技成果在京转化落地。资金支持额度由原先的不超过50万/实验室· 年，调整为不超过200万/实验室· 年，导致项目支持的数量和支持标准发生变化，未达到年初绩效指标。在项目执行过程中，已按照相关规定履行了委内各项审批程序，因工作负责部门分工调整，导致时间紧，绩效考核变更未向市财政局报备申请。

（六）有关建议

1.提高项目绩效管理水平

（1）提高项目决策的合理性和有效性，完善项目前期论证审批程序，征得市财政对概念验证项目的资金支持。

（2）理顺项目决策机制，充分考虑项目特点，做好项目计划与总体规划的衔接，加强项目验收和考核环节，确保项目实施效果有效性和完整性。参照北京科技计划有关管理制度，探索制定更加适用于产业化项目的管理办法和实施细则。

2.加强项目的精细化管理

（1）加快绩效目标体系调整，适应项目类型从开放实验室共享项目到概念验证项目转变。资金重点支持在国内外取得领先专利技术、奖项，相关领域有突出贡献的，锁定项目价值体现，项目选取应有针对性、市场性，侧重项目落地效果。

（2）作为延续性项目，项目主责单位应建立跟踪问效机制，对项目的后期开展情况，成果应用情况加以周期性跟踪问效，充分积累政策红利给项目带来的持续影响。

三、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报表详见附件2。

附件：

[附件1：中关村科技园区管理委员会2020年度市级部门决算附表.pdf](http://192.141.16.2:8080/jcms/jcms_files/jcms1/web4/site/attach/0/%E9%99%84%E4%BB%B61%EF%BC%9A%E4%B8%AD%E5%85%B3%E6%9D%91%E7%A7%91%E6%8A%80%E5%9B%AD%E5%8C%BA%E7%AE%A1%E7%90%86%E5%A7%94%E5%91%98%E4%BC%9A2020%E5%B9%B4%E5%BA%A6%E5%B8%82%E7%BA%A7%E9%83%A8%E9%97%A8%E5%86%B3%E7%AE%97%E9%99%84%E8%A1%A8.pdf)

[附件2：中关村科技园区管理委员会2020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zip](http://192.141.16.2:8080/jcms/jcms_files/jcms1/web4/site/attach/0/%E9%99%84%E4%BB%B62%EF%BC%9A%E4%B8%AD%E5%85%B3%E6%9D%91%E7%A7%91%E6%8A%80%E5%9B%AD%E5%8C%BA%E7%AE%A1%E7%90%86%E5%A7%94%E5%91%98%E4%BC%9A2020%E5%B9%B4%E5%BA%A6%E9%A1%B9%E7%9B%AE%E6%94%AF%E5%87%BA%E7%BB%A9%E6%95%88%E8%87%AA%E8%AF%84%E8%A1%A8.zip)